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关于公开征集“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徽标设计方案的 通知

教指委〔2017〕6号

各参赛队伍：

为提升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整体活动形象，决定面向本届参赛团队开展大赛徽标（LOGO）设计征集活动。

一、作品设计要求

1. 体现本赛事特点和宗旨：“为引导广大研究生，尤其是公共管理硕士（简称MPA）专业学位研究生更加关注我国公共管理实际问题，进一步提高其综合运用公共管理理论和公共政策分析方法科学有效地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在公共管理高等教育中进一步推广案例教学方法，进一步推动高校与政府机关和非政府公共机构间的沟通，使公共管理研究生教育与国家发展大局更加紧密结合”。

2. 结合公共管理学科以及案例大赛展开丰富联想，具有丰富寓意。

3. 构图新颖，设计简介，色彩明快，应用性强，可于网站、文件、信笺、宣传用品和媒体宣传等各种场合和载体上使用。

4. 作品需为原创，不得侵犯任何知识产权。

二、作品形式

1. 手绘版

在纸张上绘制完整的LOGO图形，并作图形标识的创意文字说明，包

括设计的技术文字说明（图样尺寸、比例、颜色等）和设计图样的理念说明（该设计蕴含的意义、寓意、背景等）；

绘图工具不作要求，但所绘图形应清晰整洁；

绘图完成后，作者需对纸质作品进行拍照，照片分辨率不低于300dpi（像素/英寸），格式为JPG。

2. 电子图形版

使用绘图软件绘制完整的LOGO图形，并作图形标识的创意文字说明，包括设计的图样和技术文字说明（图样尺寸、比例、颜色等）和设计图样的理念说明（该设计蕴含的意义、寓意、背景等）；

图形标识和字体设计稿，应尽量提供标准用色和专用字体设计稿；

作品图形电子稿分辨率尽量不低于300dpi（像素/英寸），格式可为JPG或TIF，并尽量提供矢量图（AI格式文件）。

三、提交方式

请于2017年4月27日08:00前，将电子版设计稿（手绘版照片或电子图形版的电子文件）以及创意文字说明发至邮箱 mpa@mpa.org.cn，邮件标题格式：LOGO+学校+团队名称（或个人姓名），邮件内容中还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所有征集到的作品恕不退还。

四、后续工作

我委将通过投票等方式确定最终设计方案，并为获选团队（或个人）及所在院校颁发“大赛特殊贡献奖”，同时予以宣传表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于建，010-62519150。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

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7年4月13日